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件，提议由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
- 风险提示：股份回购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因此，本次股份回购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科融”）《关于提议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的函》，具体提议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目前股价已经不能反映公司的真正价值。为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与发展战略，诚志科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做出如下提议：

- 1、由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
- 2、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4亿元，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

3、回购的股份部分或全部用于公司对员工的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12 个月内实施上述计划，回购股份应全部予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

4、请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事宜。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提议回购股份的函件后，结合公司近期股价情况对股份回购事宜进行了讨论和分析，认为目前实施股份回购具有可行性。鉴于此，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快制定相应的股份回购实施计划及股份回购预案，并提请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风险提示：上述回购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因此，本次回购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5 日